

修正規定

附件一 電動輔助自行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

# 交通部

## 電動輔助自行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有效期限：\_\_\_\_\_

申請者：

核准字號：

車型族合格證明編號：

車輛製造廠：

車輛廠牌：

車輛型式系列：

車輛製造國家：

### 型式規格基本資料(一)

車輛型式	車型代碼	全長 (公分)	全寬 (公分)	全高 (公分)	輪徑 (吋)	車重(含電池) (公斤)	最高車速 (公里/小時)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
### 型式規格基本資料(二)

車輛型式		電池			傳動系統	
		種類	電壓(伏特)	電容量(安培/小時)	前	後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車輛型式		馬達			電子控制裝置	
		廠牌	型式	功率(瓦特)	廠牌	型式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備註	1. 電動輔助自行車型式檢驗項目及標準新增或變更時，交通部得對已核發合格證明之有效期限另行規定其效期及換發程序。					

修正說明

參考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書格式，爰修正本附件規格資料表之名稱。

現行規定

附件一 電動輔助自行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

# 交通部

## 電動輔助自行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有效期限: \_\_\_\_\_

申請者:

核准字號:

車型族合格證明編號:

車輛製造廠:

車輛廠牌:

車輛型式系列:

車輛製造國家:

### 電動輔助自行車規格基本資料(一)

車輛型式	車型代碼	全長 (公分)	全寬 (公分)	全高 (公分)	輪徑 (吋)	車重(含電池) (公斤)	最高車速 (公里/小時)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
電動輔助自行車規格基本資料(二)

車輛型式		電池			傳動系統	
		種類	電壓(伏特)	電容量(安培/小時)	前	後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車輛型式		馬達			電子控制裝置	
		廠牌	型式	功率(瓦特)	廠牌	型式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備註	1. 電動輔助自行車型式檢驗項目及標準新增或變更時，交通部得對已核發合格證明之有效期限另行規定其效期及換發程序。					

修正規定

附件二 微型電動二輪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

# 交通部

## 微型電動二輪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有效期限：\_\_\_\_\_

申請者：

核准字號：

車型族合格證明編號：

車輛製造廠：

車輛廠牌：

車輛型式系列：

車輛製造國家：

### 型式規格基本資料(一)

車輛型式	車型代碼	全長 (公分)	全寬 (公分)	全高 (公分)	車重(含/不含電池) (公斤)	最高車速 (公里/小時)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
### 型式規格基本資料(二)

車輛型式		電池			輪胎尺寸 (公分)	
		種類	電壓(伏特)	電容量(安培/小時)		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車輛型式		馬達			電子控制裝置	
		廠牌	型式	功率(瓦特)	廠牌	型式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備註	1. 微型電動二輪車型式檢驗項目及標準新增或變更時，交通部得對已核發合格證明之有效期限另行規定其效期及換發程序。					

修正說明

配合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六十九條規定將「電動自行車」修正為「微型電動二輪車」，並參考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書格式，修正本附件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書及規格資料表之名稱。



現行規定

附件二 電動自行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

# 交通部

## 電動自行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

有效期限：\_\_\_\_\_

申請者：

核准字號：

車型族合格證明編號：

車輛製造廠：

車輛廠牌：

車輛型式系列：

車輛製造國家：

### 電動自行車規格基本資料(一)

車輛型式	車型代碼	全長 (公分)	全寬 (公分)	全高 (公分)	車重(含/不含電池) (公斤)	最高車速 (公里/小時)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
電動自行車規格基本資料(二)

車輛型式		電池			輪胎尺寸 (公分)	
		種類	電壓(伏特)	電容量(安培/小時)		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車輛型式		馬達			電子控制裝置	
		廠牌	型式	功率(瓦特)	廠牌	型式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備註	1. 電動自行車型式檢驗項目及標準新增或變更時，交通部得對已核發合格證明之有效期限另行規定其效期及換發程序。					

修正規定

附件四 電動自行車審驗合格標章格式

刪除

修正說明

配合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修正，微型電動二輪車應經檢測及型式審驗合格，並登記、領用、懸掛牌照後，始得行駛道路，故刪除附件四審驗合格標章格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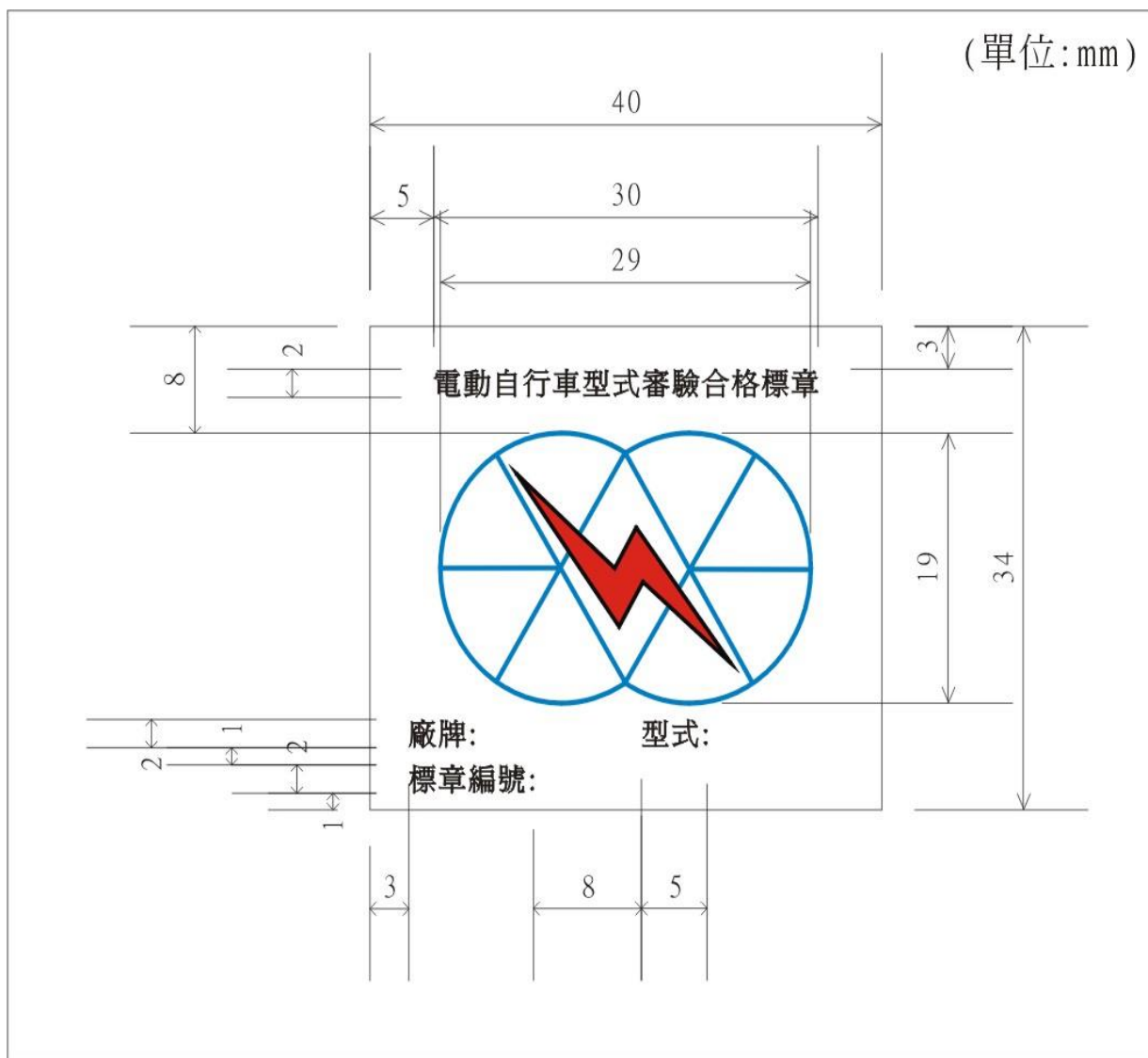
現行規定

附件四 電動自行車審驗合格標章格式

一、合格標章之範例圖示如下圖（單位為公釐）。

二、合格標章之顏色規定：

- (一) 白底。
- (二) 閃電外框：黑色。
- (三) 閃電內：紅色填滿。
- (四) 其他：淺藍色。



修正規定

附件四之一 電動自行車審驗合格標章格式

刪除

修正說明

配合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修正，微型電動二輪車應經檢測及型式審驗合格，並登記、領用、懸掛牌照後，始得行駛道路，故刪除附件四之一審驗合格標章格式。

現行規定

附件四之一 電動自行車審驗合格標章格式

一、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七月一日起，型式安全審驗合格之電動自行車，應由申請者向審驗機構申請審驗合格標章，合格標章之範例圖示如下圖（單位為公釐）。

二、合格標章之顏色規定：

- (一) 白底黑字。
- (二) 閃電圖示外框：黑色。
- (三) 閃電圖示內：紅色填滿。
- (四) 閃電圖示外其他圖示：淺藍色。

